

普宁市广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转发关于开展户外公益宣传广告清理 整治工作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党（总）支部、村（居）委会：

现将《关于开展户外公益宣传广告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》
转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广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3年1月17日



中共普宁市委宣传部

关于开展户外公益宣传广告清理整治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场街道党（工）委、市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营造喜庆祥和的节日氛围，请各地各单位对辖区内户外公益宣传广告进行全面清理整顿。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地各单位要检查党的二十大精神社会宣传情况，检查重要阵地是否已落实宣传布设，宣传内容是否准确，宣传布置点位设置是否合理、规范、安全，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社会宣传落到实处。

二、各地各单位要对各自布设的户外公益宣传广告进行全面自查整顿，对宣传内容陈旧过时的，文字、画面设计不规范的，制作安装简陋、存在安全隐患的，画面残破、污损、缺失严重的，有碍市容市貌的全面进行整改，营造整洁、和谐的节日氛围。

三、建筑围挡不得设置政治类宣传标语，可以喷挂“图说核心价值观”“讲文明，树新风”“反对浪费，厉行节约”等公益广告内容。

四、各地各单位要按照“谁设置、谁张贴、谁负责”和属地管理原则，落实专人、落实措施，对本地本单位布置的公益广告进行全面检查清理，不走过场、不留死角。市委宣传部、市创文办将适时进行检查。

中共普宁市委宣传部
2023年1月13日

